

## 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基本情况

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司股票自2021年5月6日起被实施停牌。因经营困难，资金紧张，无力支付审计机构费用，未能在2021年4月30日前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。由于公司已于2021年3月8日起停牌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《股票新增强制停牌事项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。

### 二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仍无力支付审计费用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4.5.1第（三）项之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“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的，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”之情形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，公司在2021年6月30日之前未能披露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存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

### 三、咨询信息

为应对投资者的诉求，公司特安排董事长刘卫东负责投资者咨询相关事宜，具体联系方式如下：



联系人：刘卫东

联系方式：0512-57195568-808

江苏盛鸿大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6月1日

